

蹴鞠纹铜镜宋 中国国家博物馆藏



壹

唐代后期 新榜进士要参加蹴鞠赛

唐朝名将薛仁贵的孙子薛嵩喜欢踢球，有位叫刘钢的隐士认为踢球太危险了，容易受伤，就对薛嵩进行劝阻。薛嵩觉得有道理，就不再踢球，还将隐士的画像挂在书桌右侧，时刻警醒自己。

薛嵩善骑射，臂力过人，为人豪迈，曾参与平安安祿山之乱，后又投靠史朝义。史朝义兵败后，薛嵩以相州刺史领相、卫、洺、邢等州投降唐王朝。他奉公职守，善治理政，被封平阳郡王，领昭义节度使。

唐江东人张芬(字茂宗)文武全才，工草书，“曲艺过人”，与大历十才子之一的李端有诗唱和。代宗大历(766年-779年)间任大理评事，德宗贞元(785年-805年)初，入剑南西川节度使韦皋幕府，带兵部郎中衔。据《酉阳杂俎》记载，张芬有勇力，技艺过人，曾在福感寺踢球，能将球踢到半塔高。福感寺是成都名寺，从东晋存续到两宋时期，唐代诗人刘禹锡曾为福感寺作《成都府新修福成(感)寺记》，形容其“绣于碧霄，望之如昆阆间物”。在唐末宋初，经历五代战乱，福感寺逐渐衰落。2017年6月，考古人员在成都市中心实业街发现了湮没千年的福感寺遗址。

在唐后期，新榜进士还要参加蹴鞠赛。据《唐摭言》记载，唐懿宗咸通年间(860年-874年)，新中进士都要聚集在月灯阁踢球、宴饮。月灯阁位于长安(今陕西省西安市)东南高台上，月灯阁下面有一个很大的广场，新榜进士在广场上踢球，仕宦之家则在广场四周搭建起鳞次栉比的看棚，广场周围杂演百戏，热闹非凡，宛如当今的大型足球场。

蹴鞠在唐代没有马球火，在正史和笔记小说中，词条“蹴鞠”相对较少，而与马球相关的词条“击鞠”“击毬”“打毬”则相对较多。

以唐僖宗李儂为例，他喜欢斗鸡、赌鹅、骑射、剑术、法算、音乐、围棋、赌博，简直一个游戏天才，他也喜欢踢球(蹴鞠)，但更喜欢打马球，《资治通鉴》称他“尤善击毬”。唐僖宗曾大言不惭地对身边的伶人石野猪说，“如果进士科有马球比赛，我肯定会中个状元。”石野猪委婉地劝诫说，“如果遇到尧舜做礼部侍郎，来当主考官，恐怕陛下要落选了！”

广明元年(880年)二月，左拾遗侯昌业上书批评唐僖宗“专务游戏”，结果被赐死。三月，唐僖宗以蜀中三川(剑南西川、剑南东川、山南西道)节度使官职为奖品，举办了一场大型马球比赛，令神策军将领陈敬瑄、杨师立、牛勣和罗元杲四人打马球比赛，最后陈敬瑄拔得头筹，成为三川中最富有的西川节度使。

唐武宗时，右神策军有个低级将领叫周宝，为人威猛，不善于交通，因此一直得不到晋升。他善于打马球，并携此技能，毛遂自荐，得到同样爱好打马球的唐武宗的赏识，被提拔为金吾将军。后来周宝在唐僖宗朝受封汝南郡王。周宝还因为打马球瞎了一只眼，可见他对马球的痴迷。

贰

柳永大哥 秀球技成为宰相门生

到了宋朝，因为蹴鞠还形成了专业

蹴鞠这项运动到了唐朝时虽不是第一运动，但喜欢踢球的大有人在。如名将薛仁贵的孙子薛嵩(名尹，字嵩)就喜欢踢球。蹴鞠于宋代发展到了巅峰，在民间，瓦子、茶社中有蹴鞠表演，如元宵节北宋汴梁(今河南省开封市)有“击九蹴鞠，踏索上竿”(《东京梦华录》)等杂艺表演，寒食节有“蹴鞠秋千”民俗活动，而南宋临安(今浙江省杭州市)有名的“黄尖嘴蹴球茶坊”就是士大夫“期朋约友会聚之处”(《梦粱录》)。

# 蹴鞠：足球运动的雏形(二)



《宋太祖蹴鞠图》元钱选 上海博物馆藏



电视剧《水浒传》中高俅表演踢球



《仕女蹴鞠图》(局部)明 杜堉

的团体，名为齐云社或圆社，类似于如今的足球俱乐部，齐云社甚至朝廷禁军都会组织球赛表演。在朝堂，从宋太祖到宋徽宗，从宰相丁谓到大尉高俅，蹴鞠拥有一批高端“球迷”。上有所好，下必投其所好，在这样的风气下，一些人因踢球得好，平步青云，飞黄腾达，鸡犬升天。

北宋刘邠闲谈纪事之作《中山诗话》记载，柳永(柳三变)的大哥柳三复在宋真宗天禧二年(1018年)中进士后，一直仕途不顺，想去拜见同中书门下平章事(宰相)、晋国公丁谓，但又找不到由头。柳三复很善钻营，他经常在丁谓宅第外转悠，等待机会出现。某天，丁谓在后园踢球，一不小心把球踢出了墙外。这对柳三复来说就是天赐良机，他捡起球，送还丁谓，并反复拜谢了三次，每次都将球高高抛起，再分别用背、臂、头接住。丁谓是个“球迷”，见柳三复有高超的球技，不禁大笑称奇，于是将柳三复收为门生。

古代蹴鞠高手不少，北宋词人王齐叟，多才多艺，各种绝活无所不能，宋徽宗宣和年间(1119-1125年)“以蹴鞠驰天下名”；明代北京显灵官道士韩承义，“工于蹴鞠，肩背膂腹皆可代足”，能一人对抗多人，“使鞠绕身，终日不堕”。但他们玩的蹴鞠与今天的足球还不一样。

柳三复有几句踢球口诀：“背装花屈膝，白打大廉斯。进行前两步，跪后立多时。”古代的蹴鞠更多是表演性质的，所谓“白打”，如同当今的“花式足球”或踢毽子，一个人或多个人排成阵形，用头、肩、臂、背、胸、腹、膝、脚等除了手以外的身体部位，将球颠起、接住，进行各种高难度表演，使球不坠地。

另有一类蹴鞠玩法叫“筑球”，是将球员分成左右军“两朋”，各16人，两队穿颜色不同的队服，进行对抗赛。开始由毬头开球，用脚踢起或以杖击球，传给骁色(跷毬)。球在“正挟”“头挟”“左竿网”“右竿网”“散立”等队员间传递，再由

骁色挟住，将球送给毬头，毬头用膝将球“筑”起，或以杖击球或以足踢球，打入球门的“风流眼”次数多的一队获胜。胜者赐银碗、锦缎，败者毬头吃鞭子、抹花脸，也会被赏酒赏菜，吃到“假鳧鱼”“密浮酥捺花”这些有名的美食，以慰劳辛苦。

“筑球”中，可以用一个球门，也可以分设两个球门，如果不用球杖击球，而是用脚踢，就和现今的足球比赛类似了。

叁

善于蹴鞠 高俅因球从侍僮变太尉

“白打”式蹴鞠高手，最有名的莫过于北宋的高俅。高俅官至一品，在《宋史》中却无传记，使他家喻户晓的是《水浒传》。史书上的高俅是什么样的呢？

南宋著名史学家王明清撰写了一部《挥麈后录》，杂记宋代朝野故实，有“不愧实录”之誉。据此书记载，高俅本是苏东坡先生的“小史”，所谓“小史”，可能是官府中供跑腿、抄写的小差役，也可能是个人的侍从、书童，根据高俅和苏家的亲密程度来看，他可能是苏轼的侍从或书童。

高俅能写文章，字也写得工整，元祐八年(1093年)九月，苏轼从翰林院外调任定州知州，将高俅推荐给将入翰林院的曾布。曾布可能没看上高俅，以手下书记已经满员婉拒了。苏轼又将高俅推荐给好友驸马都尉王诜(字晋卿)，可见苏轼对高俅的重视。

王诜娶宋英宗二女儿蜀国长公主为妻，是宋神宗妹夫、宋徽宗姑父，北宋著名的画家、书法家、诗人，与苏轼、黄庭坚、米芾、秦观、李公麟等为友，苏轼称赞他“得破墨三昧”“郑虔三绝君有二，笔势挽回三百年”。

宋徽宗还是端王时，就喜欢舞文弄墨，与王诜兴趣相投，关系很好。某天

朝前，端王于匆忙中发现自己发型有点乱，又忘了带篦刀子，正好遇上王诜，想借用王诜的篦刀子梳理一下鬓发。王诜从腰间取出篦刀子，递给了端王。端王直夸篦刀子样式新颖可爱，王诜说，最近做了两把，还有一把从没用过，稍后可以给端王送来。

当天晚间，王诜就派遣高俅把篦刀子送到端王府邸。高俅来到端王府邸时，正遇上端王在园中踢球。原来端王也喜欢踢球，他有一首《宫词》就描写了宫女踢球的场景：“韶光婉媚属清明，敞宴斯辰到穆清。近密被宣争蹴鞠，两朋庭际角输赢。”

在球技方面，高俅颇为自负，对端王的表演自然不屑一顾。端王看出来候在一旁的这小厮轻视自己，就把高俅叫过来两人对踢起来。端王踢得很高兴，就让人给王诜传话：“篦刀子和送篦刀子的人，我都留下了。”

不久，端王即位，球友高俅自然成为了皇帝的亲信。据《宋南渡十将传》，宋徽宗为了提拔高俅，先安排他去戍边将领刘仲武帐下积累边功，而后历任“三衙”(殿前司、侍卫亲军马军司、侍卫亲军步军司)长官，掌领禁军，政和七年(1117年)春正月，殿前都指挥使高俅升为太尉，宣和四年(1122年)五月，以高俅为开府仪同三司。高俅一家也鸡犬升天，父亲高敦复任建武军节度使、醴泉观使制，兄高伸直接进入殿试，官至宣和殿大学士、延康殿大学士，兄高杰官至金吾卫大将军，子侄都成了后备官员。高俅大富大贵后不忘苏轼恩情，只要有苏家子弟入京，他都照顾周到，给钱给物，殷勤慰问。

靖康元年(1126年)，金兵渡黄河，宋徽宗仓促南逃，到达泗州(今安徽省泗县一带)时，高俅率领三千禁卫军留泗上，后又以病为由回到汴京，没有跟随宋徽宗继续南下。当年五月二十日，高俅病死，竟得善终。而跟随宋徽宗渡淮南下的童贯、梁师成等后来都被宋钦宗赐死。

高俅病死当日，就有大臣上奏问责，揭发高俅“侵占军营，以广私第，多占禁军，以充力役”。据《靖康要录》所载奏言，高俅将军营土地占为己有，修建私宅，又把禁军当作私人劳动力，为修建私宅搬砖运瓦，有技艺的工匠都成了他的私人工匠。军人出钱可以免于操练，没钱的军人只顾着挣钱，也没法操练，结果外敌入侵时，“人不知兵，无一可用”。宋朝受辱，高俅罪责难逃。 封面新闻记者 文康林